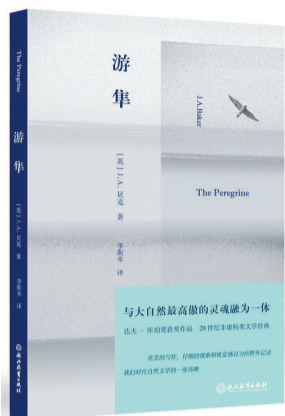


超薄阅读

## 追逐游隼



作者:J.A.贝克(英)  
出版社:浙江教育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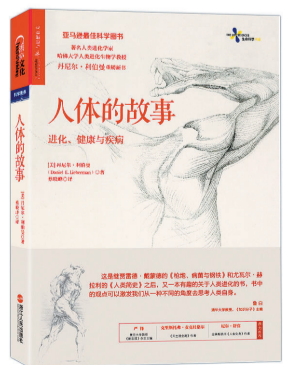
【试读】……………十二月二十九日……………。

田野覆盖着三英寸厚的积雪,微微闪烁着清晨无力的阳光。许多鸟儿都离去了,或者,是寒冬令它们沉默了。空气荒凉、紧绷,没有一丝缓和或宽慰的迹象。

一只寒鸦在小路旁一棵树上蹦蹦跳跳,从一根树枝跳跃至另一根树枝,无休止地叫嚷着“chak, chak”,一种又硬又脆的声音,像两块木头相撞——而这意味着,它看见了一只鹰。

我沿积雪的小路向溪畔走去,那只雄性游隼从小桥旁的一棵树上飞出,径直向我飞来,然后高高越过我的头顶,环顾四周。

这是第一次,我意识到它或许是在河谷里等待我的到来。我长久以来行为的可预见性,或许已经使它对我更加好奇,也更加信任了。它或许已将我同那些没完没了的猎物的骚动联系起来,就像我也是鹰的其中一个种类。

从人类进化史角度  
审视人体健康

作者:丹尼尔·利伯曼(美)  
出版社:浙江人民出版社

这是一本自然文学作品。

从秋天到春天,在英格兰东部一片平坦的湿地上,J.A.贝克追逐着一对游隼的身影。他沉迷其中,痴痴地追随这种鸟,观察它们——在天空中,在地面上,追逐、捕杀、进食、休憩……他描述这些活动,语言精确,且带有非同寻常的诗意。

自然文学,总会让我们找到那种难得的寂静和安宁。

不过,雪中,我可能很难像之前那样接近它了。

雪地的耀眼白光映照在鹰的胸膛上,反射出一种淡淡的金色光辉,连同它颈翎上的深褐色与淡黄色羽毛都被这光辉笼罩着。它的顶冠好似一轮浅黄色的月牙,镶嵌着迷人的象牙白与金黄色。白茫茫的雪地上,两百只蜷缩着的绿头鸭有如一大片黑色的污迹;斑尾林鸽和百灵则像零零散散的小块斑点。

鹰俯视着大地。它看到了一切,但并没有发起攻击。它在树上,背对着我,蹲伏的背影好似一颗苍苔甘蓝,又像一只巨大的铜铸甲虫。我慢慢走近它,它虽看不见我,但听见了我靴子发出的嘎吱声。它扭过头来。

我看着它朝东方飞去,身影清晰地印刻在茫茫白雪之上,印刻在耀眼的蛋白色天空之上,只是一刹那,又消失在树林的黑色林线下了。

这不是一本关于人体解剖或生理构造的书,而是一本从人类进化史角度审视人体健康的书。

作者丹尼尔·利伯曼是哈佛大学的进化生物学教授,他在这本书里花了一半篇幅介绍人类从古猿直立人到现代智人的农业时代、工业时代的进程,并讲述了人类如何一步步落入当前疾病频发的泥沼。

想更加了解自己的身体,不妨看看这本书。

独家连载



## 05 这些本就是你应该得的

白玛初来小屋时,除了我喊他弟弟,所有人张嘴就喊他哥,还有喊他叔的。我说他是90后,大家都乐:开什么玩笑,他比你都老好不好?摆明了他是70后。

白玛也乐,眯眼笑着,挨个儿和人握手。他的手茧厚皮糙,于是歌手们坚信我在胡扯。也难怪他们尊老,白玛一额头美颜相机都拯救不了的抬头纹,着实太沧桑。

转过天来,小屋歌手羊鹿儿拽住我的袖子抹眼泪:我以为我够苦了,怎么他比我还苦?

羊鹿儿从东北老工业区来,下岗职工家的孩子,是个不错的弹唱女歌手。她从不休假,天天唱歌唱到后半夜——母亲身患绝症,他们是家唯一的收入来源。

她不化妆、不逛街、不谈恋爱,唯一的愿望就是母亲能多撑几年。

这个苦兮兮的穷姑娘抹着眼泪问我:你知道为啥白玛食指少一节吗?她抽抽搭搭地描述,是小时候干活被柴刀切掉的,然后他只拿自己的尿浇了一下伤口,把衣兜撕下来一块包了一下!他咋连个创可贴都没有啊?

羊鹿儿心软,我怕她哭死,没敢告诉她白玛小时候不仅没见过创可贴,而且7岁之前连鞋子也没的穿……

穷孩子易抱团儿,羊鹿儿后来总喊白玛一起吃饭,她为了省钱自己开伙,顿顿一锅地三鲜,俩人吃得那叫一个香甜。

羊鹿儿感动坏了,不仅是因为厨艺终于得到了肯定——白玛从不剩饭,还因为白玛懂事,回回主动刷锅洗碗。

她说:你看人家白玛多勤快,不像有些人。

这话是说给高高帅帅的阿哲听的。

阿哲有时也去吃饭,也刷碗,但总剩饭……好像除了白玛,小屋的歌手没几个人爱吃羊鹿儿做的菜,我也不爱吃。炒菜不是干煸,好歹你也放点油……

阿哲是咸阳人,罕见的好歌手,来小屋之前是个外派劳工,工作地在卡拉巴德,位于中亚,吉尔吉斯斯坦。

阿哲和鬼俑魏通并称小屋两大哑巴,除了唱歌基本不说话,却罕见地亲厚白玛。好多个明媚的下午,他们躲在书店二楼聊天、弹吉他,白玛给他们唱歌,他们帮白玛补课,教了白玛许多吉他弹奏的技巧和乐理知识。

阿哲还和白玛探讨创作:写歌之前讲究积累,要多和人沟通,深入了解不同的人生和人性才行。

我和小樱桃在楼下听得那叫一个新鲜。疯了吧,你自个儿都闷得像块木头似的,还教别人放得开?

小樱桃说,她和阿哲带白玛吃饭,结果

## 《我不》

作者:大冰  
出版社:湖南文艺出版社

《我不》——百万级畅销书作家大冰的2017年新书。书中每一个故事都可以叫《我不》:十年如一日坚守藏地、为藏民基础教育尽一己之力的书店老板;亦正亦邪浪荡洒脱,散尽家财救助灾区、带重病母亲游历世界的东北浪子;木讷寡言对绝症女友不离不弃的流浪歌手;心系31年前阵亡战友、不愿偷生于世、为古城安危置生死于度外的不死老兵……书中的每一个有情人,都在对命运说:我不!

把白玛给吓坏了。

小樱桃不是歌手,是小屋丽江舵现任义工小管家。她是个没家的孩子,在超市里当了好多年导购员,两年前漂泊到小屋后就赖着不走了。

她带着一堆人浩浩荡荡地去找皮皮虾,菜一上桌,先往白玛盘子里抓了一大把。

白玛活了20多年从没吃过海鲜,害怕地看着这些虫子。更让人害怕的是,这些吃虫子的人非逼着他也吃虫子,还一个劲儿地说好吃。

这些海里的虫子,长得像墨脱山里的虫子一样。他们怎么啥都吃?这里不是不缺粮食吗?

白玛后来总说小樱桃对他好,应该就是从那次吃海鲜开始的,小樱桃帮他剥好,说这样看起来就没那么可怕了。

小樱桃说白玛讲究,阿哲也夸白玛讲究,羊鹿儿说白玛一领到工资就请大家吃饭,一请就是好几顿。

羊鹿儿在电话那头咂嘴,说她明白白玛有他的尊严,只是让他太破费了。我告诉羊鹿儿,白玛的这种讲究,我很早之前就明白了,且越来越明白。

第一个月的薪水,我给白玛发了8000元。除了白玛,小屋里没一个歌手有意见,因为大家都很期待白玛可以在一个暑假挣够半年的大学学费和生活费。但白玛紧张了好几天,天天怀里揣着那些钱,听说他请大家吃完饭结账时,从怀里摸出的钱已经汗流浃背地发软。

听说他家里人也紧张坏了:你那个老板,是不是准备养着你去贩毒?

不出所料,白玛把工资只留出一小部分当学费,剩余的全汇给了弟弟们,他学着二哥当年的样子,给弟弟们打电话:好好上学。

在来小屋之前,他每个月都在勤工俭学,给弟弟们打学费和生活费。

第二个月,我发给白玛的是1万元。

发薪水那天,小樱桃打来电话,说白玛气坏了,他说自己初来乍到,怎么可能领1万元?一定是发错了。

我说,那就再给他加3000元,直接打卡上。

小樱桃就笑:哥这么偏心白玛,是因为曾经在西藏住了好几年吗?

拉倒吧,说了你们也不懂,懂了你们也不会信……

电话叮叮响个不停,白玛打来的,我不接不接就不接。淡定地,我随手设置了静音,又下意识地摸摸手腕上那个烟疤。

耳畔江风徐徐,眼前历历晴川。

白玛哦白玛,我健忘的弟弟,这些本就是你应该得的。